

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本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修改了《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四条修改为“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设主席1人，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成员人数由3名变更为5名，需补选一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同时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一名职工代表监事。

经由本公司监事会提名，本公司于2016年1月18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二〇一六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马畅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并提交本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选举。

如马畅先生被选举为本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其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日止。马畅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年1月19日

附件：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监事候选人：马畅先生

简历如下：

男，1978 年出生。曾任职美国商务网、毕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李宁（中国）体育用品有限公司；近五年工作经历：卓越集团运营管理部总经理，奥辰集团董事长助理兼运营管理中心总经理。现任职情况：深圳市皇庭集团有限公司战略运营部门总经理。

马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现在公司实际控制人郑康豪先生控股的深圳市皇庭集团有限公司任职。除此之外，马畅先生与本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除上述简历披露外，马畅先生最近五年不存在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查询，马畅先生不存在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